

《颜习斋先生年谱》评议

陈祖武

清代谱牒学，硕果累累，远迈宋明，成为一代学术史不可忽略的部分。本文拟就《颜习斋先生年谱》，试作管中之窥。

一

《颜习斋先生年谱》，上下二卷，清人李塨撰，王源修订。谱主颜元（1635—1704），初因其父昶养于朱氏，遂姓朱，名邦良，字易直，号思古人。后归宗复姓，改今名，字浑然，号习斋，河北博野人。清初为诸生，后绝意仕进，以教学终老乡里。其学始自陆王入，继而改从程朱，终则悉为摒弃，一意讲求经世致用，专以实学、实习、实用为倡，成为清代学术史上著名的颜李学派的创始人。他的主要著述为《存治》、《存性》、《存学》、《存人》四编，史称《四存编》。其他尚有《四书正误》、《朱子语类评》等。其传状书札及短篇杂著，门人辑为《习斋记余》刊行。

著者李塨、修订者王源，皆为谱主门人。李塨（1659—1733），字刚主，号恕谷，河北蠡县人。自二十一岁起，从学于颜元。康熙二十九年（1690年）为举人，后多次参加会试，皆未中式。晚年，选授通州学政，未及三月，辞官返乡，著述终老。李塨一生以张大颜学为己任。为此，他往返北京，作幕中州，南游钱塘，西历秦晋，遍交当代硕儒，成为颜李学派的创始人之一。颜元无

意著述，李搢则著述甚富，博及礼乐兵农、经史考证，其最著者为《大学辨业》、《圣经学规纂》等，短篇杂著以《恕谷后集》结集行世。

颜元逝世后，李搢即为之编写年谱。其编写工作始于康熙四十四年(1705)年六月二十五日，同年八月十二日竣稿。翌年十月，由王源修订一过。王源(1648—1701)，字昆绳，号或庵，大兴(今北京)人。康熙三十二年(1693)举人。早年以通兵法、工古文名，后应聘入徐乾学幕，与同时名儒万斯同、阎若璩、胡渭、刘献廷等游，声名大起。康熙三十九年，结识李搢，服膺颜李学说，遂尽弃旧学，师从颜元，时年五十六。他一生幕游南北，晚年应聘南下，卒于淮安知府幕。其主要著述为《平书》、《读易近指》，所为诗文有《居业堂文集》刊行。

二

《颜习斋先生年谱》成书甚速，康熙四十四年李搢成初稿，四十五年经王源修订，四十六年即付梓刊布。由于李、王皆系谱主弟子，又是一时知名学者，尤其是李搢，追随颜元数十年如一日，对谱主阅历、个性、立身旨趣、学术趋向等，了若指掌，因而轻车熟路，易成佳构。所以，这部年谱不惟文简事备，平实畅达，而且写状谱主，可即可亲，音容笑貌，跃然纸上。它既是一部宝贵的史籍，亦可作为传记文学来读。在众多的清人年谱中，实堪称上乘之作，故历来为研究谱牒学者所重视。近世著名学者梁启超先生，在论及清代的年谱时，将其分作三类，其一为谱主自撰，最具历史价值；其二为友生及子弟门人所撰，价值次之；其三为后人补作或改作昔贤年谱，时移世易，成功最难。《颜习斋先生年谱》则为梁先生推为第二类的“最上乘者”。^①其实，这部年谱无异于谱主自撰，其价值也并不在梁先生所说第一类之下。关于这个问题，可以该年谱的史料来源为有力佐证。

在谈及《颜习斋先生年谱》的取材时，李塉指出：“《颜先生年谱》，甲辰三月以前，本之先生追录稿及塉所传闻，以后皆采先生《日记》。”^②甲辰为康熙三年（1664年），颜元时年三十。从这一年起，他开始立《日记》自省，迄于逝世，四十年未曾间断。颜元之立《日记》，旨在劝善规过，而且与友人相约，每月定期为会，以《日记》互质。届时，相互责难，指数其过，“声色胥厉，如临子弟。”^③王源正是以颜元的“不欺暗室”，^④故虽年逾半百，断然师从。李塉也正是深感谱主“改过之勇”，^⑤遂效法颜元立《日谱》自考，终身服膺，至死不渝。因此，颜元的《日记》自然是可信的，李塉据之编写年谱，也就不啻谱主自撰，同样考信不诬。至于年谱所记谱主三十岁以前的经历，著者说得很清楚，其史料来源一是谱主追录稿，一是得自传闻。虽然追录稿之所指，李塉未明言其详，但是以年谱所记，徵诸《习斋记余》中《未坠集序》、《答五公山人王介祺》、《与易州李孝廉介石》、《答清苑冯拱北》诸篇，则言言有据，抑或追录稿即此类文字之统称。不过，据王源称，追录稿又确有所指。他说：“谱自三十岁以前，刚主据先生戊辰自谱及夙所见闻者为主。”^⑥这就是说，颜元在康熙二十七年戊辰（1688），自行编写过三十岁以前的年谱。无论如何，这部分记载主要取材于谱主手笔，则是无疑的。因而也可视同谱主自撰，多可信据。而就得自传闻的史料来源论，传闻之辞，虽难免真伪间杂，但著者的取舍还是较为严谨的。因此，其间固然存在诸如记谱主诞生时的怪异以及祈神而病除之类的虚妄不实，但是就总体而言，又确非一般风闻无稽者所可比拟。

史书之作，贵在求信。年谱作为一种后起的史籍编写形式，亦以徵实为第一要义。在这方面，《颜习斋先生年谱》遵照谱主勿“伐异党同，虚学欺世”之教，“功过并录，一字不为饔饰”，^⑦对谱主的学术、思想、生平、交游等，皆作了如实的记录。它以

其徵实可信，显示了重要的学术价值，为一代年谱编纂树立了良好的典范。同时，由于颜元的《日记》已佚，其文集又失之简略，因而在研究颜元的生平行事，尤其是他的学术趋向的演变时，这部年谱就具有不可取代的重要地位。此外，《颜习斋先生年谱》还以其所涉及的广泛内容，提供了知人论世的大量史料。譬如关于清初北学演进的轨迹，关于清初书院的规制，关于清初的礼制风俗以及反清斗争等等，或详或略，在其中都作了记载。这些史料足以补官修史书之阙略，对于研究清初史事是很可宝贵的。

学如积薪，后来居上。从清代年谱编纂的发展历程来看，作为学者年谱的编纂，《颜习斋先生年谱》确有不及尔后王懋竑的《朱子年谱》、李绂的《陆子年谱》缜密之处，但是发凡起例，创辟之功则不可掩。著者在所拟《凡例》中有云：“先生交游论定者，各附小传。或谓先生年谱不宣传他人，然先生会友辅仁之学见于是焉，故宁赘无削”。^⑧李塉所创立的这样一种编写体例，不惟有助于深入了解谱主学行，而且也使谱主的师友交游，学行梗概藉以得到保存。同时，这样做的结果，还可减省读者的检核之力。一举而获数益，当然不是累赘，而是一种成功的尝试。继起者效而为之，俨若成法，便是势所必然。

三

《颜习斋先生年谱》的迅速成书，一方面固然可在传播颜李学说中，起到积极的媒介作用，但是另一方面却也因成书仓促，难免有未尽精审和疏略之处。正如著者所自述，这部年谱“涉猎而录出者略亦甚矣”，“如有再为修谱者，将其《日记》节录，尚可得五六编，编各不同，皆可传世”。^⑨所以继李塉之后，乾隆初，颜元的另一门人锺铤，又据《日记》编成《习斋先生言行录》和《习斋先生辟异录》。二录虽在某些方面补充了《年谱》之未备，可与《年谱》并读，可是它们毕竟不是《年谱》补编，

因而《年谱》中存在的若干疏略，依然未能得到充实。譬如《年谱》记，谱主于弥留之际，曾告诫众门人：“天下事尚可为，汝等当积学待用”。^⑩这里的“可为”、“待用”指的是什么？《年谱》并未予说明，便戛然而止，把问题留给了读者。与之类似，著者在明清易代的崇祯十七年（1644年）条下，特地记录了谱主对先前服饰的追述：“先生尝言，曾戴蓝绒晋巾二顶，明之服色也”。^⑪康熙十三年（1674年），闻三藩乱起，谱主又曾与弟子讲论管仲的尊王攘夷之功，而且怆然喟叹：“仆久有四方之志，但年既四十，血嗣未立，未敢以此身公之天下耳”。^⑫这些记载曲折地表明，谱主所说的“可为”、“待用”，恐怕还不仅仅限于恢复周孔之学，而应当是实实在在的经世之功，是对推翻清廷统治的期待。可是每当涉及这一类问题时，著者都总是如此欲言又止，一点即过。如果说这样的疏略，乃是著者为一时政治形势所制约而不得不作的避忌，因而未可苛求的话，那么在述及谱主学术主张形成过程中的某些关键处，依然不详加检核，就不能说不是疏失了。后世考论颜元为学渊源，每多争议，言人人殊，究其根源，同李攀在《颜习斋先生年谱》中的这类疏失不无关系。

据《年谱》记，谱主三十一岁时，曾“与王法乾言，六艺惟乐无传，御非急用，礼、乐、书、数宜学。但穷经明理，恐成无用学究”。著者于此段文字后，特地加了如下按语：“此时正学已露端倪矣，盖天启之也。”^⑬颜元的倡导六艺实学，究竟是得之“天启”，还是渊源有自？事关重大，不可不辨。清初的学术界，由于动荡的社会现实的孕育，形成了诸说并起，竞相争雄的局面。颜元以六艺之学为倡，号召河北，卓然名家，实为异军突起。然而讲明六艺之学，却并非颜元所首创，更不是“天启”。姑不论宋明，即以清初言，江南学者陆世仪已开风气之先，颜元之学，即得益于陆氏学术主张的启发。关于这一点，颜元的《上太仓陆桴亭先生书》说得很明白，他写道：“一日游祁，在故友刁文孝

座，闻先生有佳录，复明孔子六艺之学，门人姜姓在州守幕实笥之。欢然如久旱之闻雷，甚渴之闻溪，恨不即沐甘霖而饮甘泉也。曲致三四，曾不得出。然亦幸三千里外有主张此学者矣，犹未知论性之相同也。既而刁翁出南方诸儒手书，有云此间有桴亭者，才为有用之才，学为有用之学，但把气质许多驳恶杂入天命，说一般是善。其《性善图说》中，有人之性善正在气质，气质之外无性等语，殊新奇骇人。乃知先生不惟得孔孟学宗，兼悟孔孟性旨，已先得我心矣。当今之时，承儒道嫡派者，非先生其谁乎！”^⑭据李塉所记，这封信写于康熙十一年，而锺铤辑《习斋记余》将其收录，则注作“甲寅”，即康熙十三年。事实上，陆世仪正好卒于康熙十一年，颜元断不致在陆氏故世两年之后，尚去给死者写信。因此，《年谱》所记是可信的。只是应当指出，信中所提到的谱主游祁州，在刁包处得悉陆世仪学术主张，并不是康熙十一年事情，而要较这一时间早得多。

据考，颜元与刁包相识，在顺治十八年（1661），时年二十七。^⑮康熙七年，刁包病逝。当时，颜元正居丧在家，未能前去祁州吊唁，直到翌年三月，始得“入祁州，以只鸡清酒哭奠。”^⑯而从顺治十八年至康熙七年，八年之中，颜、刁二人并未再得一晤。其间，刁包与仇家诉讼，亟待颜元相助，曾遣人专程敦请，颜元却因其祖母“偶伤足，侍扶居寝，跬步不得离”^⑰而未能前往。之后，刁包病危，再度迎请，颜元又以“病弱依杖”^⑱再次却请。这就说明，颜元在刁包处得知陆世仪的为学主张，应当是在顺治十八年，他二十七岁之时。只是因为当时他尚笃信程朱学说，所以未能有所共鸣。而前述颜元与王法乾关于六艺之学的那番谈话，已经是这以后三年多的事情，他在《存性》、《存学》二编中，系统地阐述其学术主张，就更与之相去八年了。在这个问题上，李塉由于考核未精，以致把颜元“闻太仓陆桴亭自治教人以六艺为主”，误植入康熙八年七月。^⑲这样一来，他便无从对

颜元三十一岁时学术趋向的变化作出解释，结果，只好归诸“天启”了。

其实，颜元学说的形成，绝非一朝顿悟，而是一个博取众长，不断消化，融为我有的演进过程。在这一过程中，他不惟得到陆世仪思想的启示，而且还深受张罗喆、王余佑等人的影响。早在康熙三年，他就曾登门问学于王余佑、张罗喆。王、张二人的学术主张，尤其是在人性问题上的见解，诸如“天生人来，浑脱是个善”、“气质天命，分二不得”；^⑳“人性无二，不可从宋儒分天地之性、气质之性”等，^㉑都给了他以深刻的影响。尽管他当时囿于程朱之见，未能唱为同调，但是这些主张都成为日后他撰写《存性编》的基本依据。这正如颜元在《存性编》卷末，追述张罗喆的人性主张时所说：“先生赐教，在未著《存性》前，惜当时方执程朱之见，与之反复辨难。及丧中悟性，始思先生言性真确。期服阙，入郡相质，而先生竟捐馆矣”。颜元初访王、张，均在他与王法乾论六艺之学前，由此足见，李榕的所谓“天启”说是不能成立的。

四

《颜习斋先生年谱》虽然存在一些瑕疵，但是毕竟瑕不掩瑜。而且，由于著者所据史料的原始可信，即令是某些疏失，只要对年谱本身进行过细检核，再参阅以他书，也不难弥缝。因此我们断言，在众多的清人年谱中，《颜习斋先生年谱》应属上乘之作。这部年谱自康熙四十六年刊行以后，因为颜李学说的不得流传，以致历时二百余年，直到本世纪初，始得重印。尔后，随着颜李学派的复得表彰，则一印再印。今所可得见者，除康熙刊本外，尚有《国粹丛书》本、《畿辅丛书》本、《颜李丛书》本及一九三五年铅印本诸种。诸本中，自以康熙刊本为最善。可惜目前这个本子已很难见到。如果有关收藏单位能将其整理刊布，则贻益

学术界当属不浅。它既可使古籍广为流传，又可据以补正尔后诸本脱漏、臆改等。有功学术文化，何乐而不为？

一九八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注：

①梁启超：《清代学者整理旧学之总成绩》第八章，《传记谱牒学》。

②李焯：《颜习斋先生年谱》卷首，《凡例》。

③同上书卷上，三十九岁条。

④王源：《居业堂文集》卷四，《颜习斋先生传》。

⑤李焯：《颜习斋先生年谱》卷上，四十六岁条。

⑥王源：《居业堂文集》卷十二，《颜习斋先生年谱序》。

⑦、⑧、⑨、：同注②。

⑩李焯：《颜习斋先生年谱》卷下，七十岁条。

⑪同上书卷上，十岁条。

⑫同上书卷上，四十岁条。

⑬同上书卷上，三十一岁条。

⑭颜元：《存学编》卷一，《上太仓陆桴亭先生书》。

⑮李焯：《颜习斋先生年谱》卷上，二十七岁条。

⑯同上书卷上，三十五岁条。

⑰钟铤：《习斋记余》卷三，《答刀文孝先生》。

⑱同上书卷三，《再却刀先生请》。

⑲同注⑱。

⑳颜元：《存性编》卷末，引述王余佑语。

㉑同上书卷末，引述张罗喆语。

作者工作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